

沙湾市财政局文件

沙财振〔2023〕3号

签发人：陈俊涛

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沙湾市金沟河镇人民政府、博尔通古乡人民政府、四道河子镇人民政府、东湾镇人民政府、安集海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自治区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，新财振〔2023〕37 号、塔地财振〔2023〕11 号（以下简称衔接资金），为推进我地区巩固衔接工作开展，现提前下达你县（市）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项目代码：10000015Z15511000000） 万元。预算指标请列 2024 年“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”、“2130505 农林水 -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一科目”，各县（市）按实际支方向将支出科目明确至相应项级，指标待 2024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使用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（一）加强资金使用管理。各县（市）于每月1日前报送资金支出使用管理情况，严格按照资金管理方法和指导意见规定的用途使用资金，严禁资金用于负面清单及与巩固衔接工作无关的事项，严禁发生挤占挪用、贪污侵占、虚报冒领、滞留闲置资金情况。根据有关政策要求，2024年起中央衔接资金不再支持32个脱贫县实施涉农整合政策，各县（市）务必认真执行，规范资金支出方向，不得随意扩大使用范围。

（二）突出资金支持重点。财政部门要督促相关行业部门加强项目谋划等前期工作，，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，重点支持粮棉果畜四大涉农产业集群标准化生产、初加工、精深加工、仓储、冷链物流等环节，促进以农业产业为主体的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，推进产业集聚发展、提档升级，健全完善利益联结机制，带动农民增收致富，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。2024年中央衔接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例不得低于65%，其中用于粮棉果畜产业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65%。

（三）强化资金绩效管理。完善资金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，严格绩效目标管理，将项目资产确权、联农带农、持续发挥效益情况纳入绩效目标，做好绩效目标运行监控，发现问题及时处理，扎实开展绩效评价，突出资金使用成效，确保项目资产权属清晰、运营搞笑、管护到位、联农带农紧密、效益充分发挥。

（四）落实公告公示制度。严格落实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，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、支持项目、建设内容、补助标准、资金来源及额度等信息必须按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告、公示，主动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。

（五）落实直达资金管理要求。各县（市）要做好直达资金记账对账、信息公开、监控平台录入等工作，及时登录预算指标，准确标注直达资金标识（01 中央直达资金）监控系统录入工作，需在 30 日内将资金细化到具体项目并录入平台，项目名称准确录入后，不得随意更改。各县（市）要密切跟踪资金预算执行情况，及时关联支付数据，确保监控平台中资金分配下达进度与预算一体化系统保持一致

附件：1. 塔城地区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
资金分配表

2. 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：地区财政局农业科，发改委，本局预算科，国库科，财监科。
沙湾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3 年 12 月 2 日印发

共印：6 份

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							
序号	地州市、县市区	提前下达 总规模	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	以工代赈任务	少数民族发展任务	欠发达国有农场 巩固提升任务	欠发达国有牧场 巩固提升任务
	塔城地区	42435	30039	6356	5196	561	283
1	沙湾市	5580	3910	787	883		

塔城地区沙湾市2024年中央提前下达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

项目序号	项目库编号	项目名称	建设性质(新建、续建、改建、改扩建)	建设起至期限	建设地点	建设任务	项目类别		受益人口数(人)	责任单位	责任人	资金规模(万元)					简要绩效目标	简要利益机制	计划完成支出时间	备注	
							产业发展	乡村建设行动				小计	中央衔接	以工代赈	少数民族发展	县配套					
沙湾市合计8个																					
1	SW-202402	沙湾市金沟河镇宋圣宫村辣椒加工基地建设项目	新建	2023.04-2023.11	金沟河镇宋圣宫村	新建辣椒加工基地，总建筑面积5250平方米。主要包括：加工车间、业务用房及泵房。配套建设室外附属设施、消防水池及电力设施。	1	7	1	1014	沙湾市金沟河镇人民政府	柏晓飞	6927.95	3910	787	883	505.99	106.67	完善农产品配套产业链建设，提高农产品附加值，增加村集体收入。	2024.12	
2	SW-202410	沙湾市博尔通古乡白杨沟引输水工程	新建	2023.04-2023.11	博尔通古乡齐勒窝则克村、阔克阿牙什村、捷勒阿杂什村、喀拉巴斯陶村、克孜勒阿根村、阿克苏也克村	新建输水管道线总长7.065km。配套建设沿线建筑物。	1			2733	沙湾市博尔通古乡人民政府	夏宗新	1294.08	1103.77			190.31	新建引疏水管线≥7.065公里。项目验收合格率100%。受益人口数≥2733人。改善农业生产基础设施条件，调水用于农业灌溉，高效调配农业灌溉水资源。	改善农业生产基础设施条件，高效调配农业灌溉水资源，促进增产增收。	2024.12	
3	SW-202415	沙湾市四道河子镇防渗渠建设项目	改扩建	2023.04-2023.11	四道河子镇八分地村、常胜东村、农胜村、杨家道村、四道河子西村下庄子组	建设防渗渠总长14.26km。配套建设渠系建筑物。其中：四道河子镇二支渠5.5km，四道河子镇四支渠8.76km。	1			4908	沙湾市四道河子镇人民政府	庞涛	1772.5	1705.5			67	建设防渗渠≥14.26公里。项目验收合格率100%。受益人口数≥4908人。改善农业生产基础设施条件，节约农业灌溉水资源。	改善农业生产基础设施条件，节约农业灌溉水资源，促进增产增收。	2024.12	
4	SW-202416	沙湾市四道河子镇河西村畜牧养殖财政以工代赈项目	新建	2023.04-2023.11	四道河子镇河西村	新建12个圈舍共计2700平方米、青贮池5个共计600立方米，以及配套设施。	1			304	沙湾市四道河子镇人民政府	庞涛	147		147			新建圈舍≥12座，项目验收合格率100%。经济效益：发放劳务报酬≥30.27万元。社会效益：受益人口数≥467人。	有效拓宽居民增收致富渠道，提升村集体收入，持续促进农村经济繁荣。	2024.12	
5	SW-202417	沙湾市四道河子镇常胜西村畜牧养殖财政以工代赈项目	新建	2023.04-2023.11	四道河子镇常胜西村	拟建养殖小区1座，主要建设圈舍6间，干草料库1座，半地下式青贮池1座及相关配套设施。	1			434	沙湾市四道河子镇人民政府	庞涛	300		300			建设养殖小区≥1座，项目验收合格率100%。经济效益：发放劳务报酬≥79.41万元。社会效益：受益人口数≥467人。	有效拓宽居民增收致富渠道，提升村集体收入，提高居民生活水平。	2024.12	
6	SW-202428	沙湾市壮东湾镇薄弱村集体经济项目	新建	2023.04-2023.11	东湾镇南湾村、青山村、胡家庄村、田家庄村、串庄子村、潘家庄村	建立农副产品加工厂及初加工生产设备，对东湾镇特色阿魏草、食用菌进行初加工。	1			2778	沙湾市东湾镇人民政府	杜曼	613	557.99			55.01	项目验收合格率100%。经济效益：带动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≥30万元。社会效益：受益人口数≥2778人。有效拓宽村集体增收致富渠道，持续促进薄弱村队经济发展，提高群众生活水平。	有效拓宽村集体增收致富渠道，节约农业灌溉水资源，提高群众生活水平。	2024.12	
7	SW-202433	沙湾市东湾镇宽沟村、西地村农田水利工程建设项目	新建	2023.04-2023.11	东湾镇宽沟村、西地村	新建4900亩节水滴灌农田，配套建设沉砂池、防冲渠及首部等。	1			1154	沙湾市东湾镇人民政府	杜曼	970				87	建设滴灌≥4900亩，项目验收合格率100%。社会效益：受益人口数≥1154人。	改善农业生产基础设施条件，节约农业灌溉水资源，促进增产增收。	2024.12	
8	SW-202460	沙湾市安集海镇安集海村王家渠村边坡硬化财政以工代赈项目	新建	2023.04-2023.11	安集海镇安集海村、王家渠村	新建现状灌溉渠两侧混凝土硬化34000平方米，其中安集海村新建渠道顶-民房建筑旁硬化17000平方米、王家渠村新建渠道顶-民房建筑旁硬化4000平方米，新建渠道顶-道路旁硬化13000平方米。				2241	沙湾市安集海镇人民政府	陈锋	340		340			新建边坡硬化≥68000平方米，项目验收合格率100%。经济效益：发放劳务报酬≥90元。社会效益：受益人口数≥1044人。	有效改善村容村貌，提升基础设施条件，提高群众生活水平。	2024.12	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-沙湾市金沟河镇宋圣宫村辣椒加工基地建设项目							
预算单位		金沟河镇人民政府							
项目类型		产业发展 ☒		民生保障 ☐		基础设施 ☐		行政运行 ☐	
项目概况	中长期规划（名称、文号，仅指常年项目）			无					
	资金管理办法（名称、文号）			《关于印发〈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1〕19号） 《关于印发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新财规〔2021〕11号）					
	绩效分配方式			因素法 ☒ 项目法 ☐ 据实据效 ☐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☐					
	立项依据			根据中央、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，加强过渡期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，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等。					
	使用范围			新建辣椒加工基地，总建筑面积5250平方米㎡。主要包括：加工车间、业务用房及泵房。配套建设室外附属设施、消防水池及电力设施。					
	申报（补助）条件			项目已纳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，符合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条件。					
	项目起止年限			2024年1-12月				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中长期资金总额：				年度资金总额：		542.74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542.74	
		其他资金				其他资金		0	
总体目标	中长期目标（2024年—2028年）				年度目标				
	无				完善农产品配套产业链建设,提高农产品附加值,增加村集体收入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:		数量指标	资金、项目大平台录入率	100%		
						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执行率	100%		
		时效指标	指标1:		质量指标	公示公告执行情况	=100%		
						项目资金安排实名情况	=100%		
		成本指标	指标1:			地（州、市）下达资金时限	≦5日		
					社会效益指标	脱贫地区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	逐步增强		
						推动村队乡村振兴的发展进程	有效推动		
	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1:		满意度指标	脱贫户满意度	≥95%	
							群众认可程度	≥90%	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-沙湾市博尔通古乡白杨沟引输水工程							
预算单位		博尔通古乡人民政府							
项目类型		产业发展 ☒		民生保障 ☐		基础设施 ☐		行政运行 ☐	
项目概况	中长期规划（名称、文号，仅指常年项目）			无					
	资金管理办法（名称、文号）			《关于印发<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1〕19号） 《关于印发<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新财规〔2021〕11号）					
	绩效分配方式			因素法 ☒ 项目法 ☐ 据实绩效 ☐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☐					
	立项依据			根据中央、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，加强过渡期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，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等。					
	使用范围			新建输水管线总长7.065km，配套建设沿线建筑物。					
	申报（补助）条件			项目已纳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，符合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条件。					
	项目起止年限			2024年1-12月				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中长期资金总额：				年度资金总额：		1294.08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1103.77	
		其他资金				其他资金		190.31	
总体目标	中长期目标（2024年—2028年）				年度目标				
	无				改善农业生产基础设施条件，高效调配农业灌溉水资源，促进增产增收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：		数量指标	资金、项目大平台录入率	100%		
						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执行率	100%		
		时效指标	指标1：		质量指标	公示公告执行情况	=100%		
						项目资金安排实名情况	=100%		
		成本指标	指标1：			地（州、市）下达资金时限	≤5日		
					社会效益指标	脱贫地区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	逐步增强		
						推动村队乡村振兴的发展进程	有效推动		
	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1：		满意度指标	脱贫户满意度	≥95%	
							群众认可程度	≥90%	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-沙湾市四道河子镇防渗渠建设项目							
预算单位		四道河子镇人民政府							
项目类型		产业发展 ☒		民生保障 ☐		基础设施 ☐		行政运行 ☐	
项目概况	中长期规划（名称、文号，仅指常年项目）		无						
	资金管理办法（名称、文号）		《关于印发〈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1〕19号） 《关于印发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新财规〔2021〕11号）						
	绩效分配方式		因素法 ☒ 项目法 ☐ 据实据效 ☐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☐						
	立项依据		根据中央、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，加强过渡期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，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等。						
	使用范围		建设防渗渠总长14.26km，配套建设渠系建筑物。其中：四道河子镇二支渠5.5km，四道河子镇四支渠8.76km。						
	申报（补助）条件		项目已纳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，符合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条件。						
	项目起止年限		2024年1-12月					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中长期资金总额：				年度资金总额：		1772.5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1705.5	
		其他资金				其他资金		67	
总体目标	中长期目标（2024年—2028年）				年度目标				
	无				改善农业生产基础设施条件，节约农业灌溉水资源。促进增产增收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：		数量指标	资金、项目大平台录入率	100%		
						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执行率	100%		
		时效指标	指标1：		质量指标	公示公告执行情况	=100%		
						项目资金安排实名情况	=100%		
		成本指标	指标1：			地（州、市）下达资金时限	≤5日		
					社会效益指标	脱贫地区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	逐步增强		
						推动村队乡村振兴的发展进程	有效推动		
	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1：		满意度指标	脱贫户满意度	≥95%	
							群众认可程度	≥90%	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-沙湾市四道河子镇河滩村畜牧养殖财政以工代赈项目							
预算单位		四道河子镇人民政府							
项目类型		产业发展 ☒		民生保障 ☐		基础设施 ☐		行政运行 ☐	
项目概况	中长期规划（名称、文号，仅指常年项目）		无						
	资金管理办法（名称、文号）		《关于印发<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1〕19号） 《关于印发<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新财规〔2021〕11号）						
	绩效分配方式		因素法 ☒ 项目法 ☐ 据实据效 ☐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☐						
	立项依据		根据中央、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，加强过渡期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，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等。						
	使用范围		新建12个圈舍共计2700平方米、青贮池5个共计600立方米，以及配套设施。						
	申报（补助）条件		项目已纳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，符合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条件。						
	项目起止年限		2024年1-12月					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中长期资金总额：				年度资金总额：		147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147	
		其他资金				其他资金		0	
总体目标	中长期目标（2024年—2028年）				年度目标				
	无				有效拓宽居民增收致富渠道，提升村集体收入，持续促进农村经济发展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：		数量指标	资金、项目大平台录入率	100%		
			……			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执行率	100%		
		时效指标	指标1：		质量指标	公示公告执行情况	=100%		
			……			项目资金安排实名情况	=100%		
		成本指标	指标1：		社会效益指标	地（州、市）下达资金时限	≤5日		
			……			脱贫地区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	逐步增强		
			……			推动村队乡村振兴的发展进程	有效推动		
	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1：		满意度指标	脱贫户满意度	≥95%	
				……			群众认可程度	≥90%	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-沙湾市四道河子镇常胜西村畜牧养殖财政以工代赈项目							
预算单位		四道河子镇人民政府							
项目类型		产业发展 ☒		民生保障 ☐		基础设施 ☐		行政运行 ☐	
项目概况	中长期规划（名称、文号，仅指常年项目）		无						
	资金管理办法（名称、文号）		《关于印发〈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1〕19号） 《关于印发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新财规〔2021〕11号）						
	绩效分配方式		因素法 ☒ 项目法 ☐ 据实据效 ☐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☐						
	立项依据		根据中央、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，加强过渡期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，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等。						
	使用范围		拟建养殖小区1座，主要建设圈舍6间，干草料库1座，半地下式青贮池1座及相关配套设施。						
	申报（补助）条件		项目已纳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，符合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条件。						
	项目起止年限		2024年1-12月					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中长期资金总额：				年度资金总额：		300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300	
		其他资金				其他资金		0	
总体目标	中长期目标（2024年—2028年）				年度目标				
	无				有效拓宽居民增收致富渠道，提升村集体收入，提高居民生活水平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：		数量指标	资金、项目大平台录入率	100%		
						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执行率	100%		
		时效指标	指标1：		质量指标	公示公告执行情况	=100%		
						项目资金安排实名情况	=100%		
		成本指标	指标1：			地（州、市）下达资金时限	≤5日		
					社会效益指标	脱贫地区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	逐步增强		
						推动村队乡村振兴的发展进程	有效推动		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1：		满意度指标	脱贫户满意度	≥95%		
						群众认可程度	≥90%		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-沙湾市壮大东湾镇薄弱村集体经济项目							
预算单位		沙湾市东湾镇人民政府							
项目类型		产业发展 ☒		民生保障 ☐		基础设施 ☐		行政运行 ☐	
项目概况	中长期规划（名称、文号，仅指常年项目）			无					
	资金管理办法（名称、文号）			《关于印发<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1〕19号） 《关于印发<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新财规〔2021〕11号）					
	绩效分配方式			因素法 ☒ 项目法 ☐ 据实据效 ☐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☐					
	立项依据			根据中央、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，加强过渡期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，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等。					
	使用范围			建立农副产品加工厂及初加工生产设备，对东湾镇特色阿魏草、食用菌进行初加工。					
	申报（补助）条件			项目已纳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，符合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条件。					
	项目起止年限			2024年1-12月				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中长期资金总额：				年度资金总额：		613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557.99	
		其他资金				其他资金		55.01	
总体目标	中长期目标（2024年—2028年）				年度目标				
	无				有效拓宽居民增收致富渠道，提升村集体收入，提高居民生活水平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:		数量指标	资金、项目大平台录入率	100%		
						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执行率	100%		
		时效指标	指标1:		质量指标	公示公告执行情况	=100%		
						项目资金安排实名情况	=100%		
		成本指标	指标1:			地（州、市）下达资金时限	≦5日		
					社会效益指标	脱贫地区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	逐步增强		
						推动村队乡村振兴的发展进程	有效推动		
	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1:		满意度指标	脱贫户满意度	≥95%	
							群众认可程度	≥90%	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-沙湾市东湾镇宽沟村、西地村农田水利工程项目							
预算单位		沙湾市东湾镇人民政府							
项目类型		产业发展 ☒		民生保障 ☐		基础设施 ☐		行政运行 ☐	
项目概况	中长期规划（名称、文号，仅指常年项目）			无					
	资金管理办法（名称、文号）			《关于印发〈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1〕19号） 《关于印发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新财规〔2021〕11号）					
	绩效分配方式			因素法 ☒ 项目法 ☐ 据实据效 ☐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☐					
	立项依据			根据中央、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，加强过渡期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，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等。					
	使用范围			新建4900亩节水滴灌农田，配套建设沉砂池、防渗渠及首部等。					
	申报（补助）条件			项目已纳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，符合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条件。					
	项目起止年限			2024年1-12月	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中长期资金总额:				年度资金总额:		970	
		其中:财政拨款				其中:财政拨款		883	
		其他资金				其他资金		87	
总体目标	中长期目标（2024年—2028年）				年度目标				
	无				改善农业生产基础设施条件，节约农业灌溉水资源，促进增产增收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:		数量指标	资金、项目大平台录入率	100%		
						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执行率	100%		
		时效指标	指标1:		质量指标	公示公告执行情况	=100%		
						项目资金安排实名情况	=100%		
		成本指标	指标1:			地（州、市）下达资金时限	≦5日		
					社会效益指标	脱贫地区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	逐步增强		
						推动村队乡村振兴的发展进程	有效推动		
	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1:		满意度指标	脱贫户满意度	≥95%	
							群众认可程度	≥90%	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-沙湾市安集海镇安集海村王家渠村边坡硬化财政以工代赈项目							
预算单位		沙湾市安集海镇人民政府							
项目类型		产业发展 ☐		民生保障 ☐		基础设施 ☒		行政运行 ☐	
项目概况	中长期规划（名称、文号，仅指常年项目）		无						
	资金管理办法（名称、文号）		《关于印发<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1〕19号） 《关于印发<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新财规〔2021〕11号）						
	绩效分配方式		因素法 ☒ 项目法 ☐ 据实据效 ☐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☐						
	立项依据		根据中央、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，加强过渡期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，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等。						
	使用范围		新建现状灌溉渠两侧混凝土硬化34000平方米，其中安集海村新建渠道顶-民房建筑旁硬化17000平方米；王家渠村新建渠道顶-民房建筑旁硬化4000平方米，新建渠道顶-道路旁硬化13000平方米。						
	申报（补助）条件		项目已纳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，符合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条件。						
	项目起止年限		2024年1-12月					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中长期资金总额：				年度资金总额：		340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340	
		其他资金				其他资金		0	
总体目标	中长期目标（2024年—2028年）				年度目标				
	无				有效改善村容村貌，提升基础设施条件，提高群众生活水平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：		数量指标	资金、项目大平台录入率	100%		
						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执行率	100%		
		时效指标	指标1：		质量指标	公示公告执行情况	=100%		
						项目资金安排实名情况	=100%		
		成本指标	指标1：		社会效益指标	地（州、市）下达资金时限	≦5日		
						脱贫地区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	逐步增强		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1：		满意度指标	脱贫户满意度	≥95%		
						群众认可程度	≥90%		

